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公告

望奎县车尚壹汽车维修有限公司：本院受理原告王永良诉被告刘兵、卜永娟、望奎县车尚壹汽车维修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黑1222民初3153号案件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、（2025）黑1222民初3153号民事裁定书（简转普裁定、撤诉裁定、保全裁定）及开庭传票各一份，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（遇法定假日顺延）上午9时00分在本院兰郊法庭依法开庭审理，逾期将缺席判决。

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2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